

采购项目编号：SCLT2022043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 目 名 称：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2022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

项 目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采 购 方 式：单一来源采购

中国·四川

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2022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第二章	采购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项目概述	8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11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12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相关文书格式	15
第七章	采购程序和成交标准	37
第八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40
第九章	本项目其它规定及要求	49

第一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本采购项目**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 2022 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SCLT20220433**）采购人为**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委托**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SCLT20220433
2. 项目名称： 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 2022 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4. 预算金额： 765.29 万元（含税）。
5. 最高限价： 765.29 万元（含税）。
6.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万元)	简要技术需求、服务要求、简要规格等描述 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1	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 2022 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1	家	765.29	外包攀枝花农商银行全行辖内 8 条指定线路及 4 个指定网点的守护押运任务，服务期限一年。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是攀枝花市唯一一家有守护押运资质的企业，可持枪单位，并具备：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故采取单一来源采购。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约定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 不划分标段
标段划分情况：无
10. 其他： 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不良信用的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7. 被列入四川农信采购管理黑名单的实际控制人及企业不能参与本项目。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具备可持枪单位守护押运资质的企业，及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制式运钞车、武装押运人员、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本地区能提供稳定、安全、可靠的服务；

10. 企业其运钞车规模须达到 15 辆以上、拥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专业押运枪支、车辆运行中的监视监管措施；

11. 供应商业绩要求：近年银行同业押运服务业绩或合作案例；

12 供应商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供应商有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为企业正式员工；

14.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标准、安全标准与质量控制标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押运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押运员管理制度；详细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的组成、从业经历、资质水平及文化程度的合理性；

15. 承诺完全保障我行辖内网点正常运营的方案；

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6 日** 上午 9:30-12:00, 下午 13:00-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环球中心 N3 区 620 号）

3. 方式：（因疫情防控措施，仅允许网上报名。网络报名的供应商请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登录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scltzb.com”，在“办事平台”板块中进行在线报名，具体报名流程详见“标书售卖操作指南”。（官方网站报名后请报名单位将报名资料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098555141@qq.com,待招标代理公司确认回复之后视作报名成功）。）

4. 售价：人民币 150 元/份。

5. 报名资料：

1. 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鲜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4.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注：以上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并在上面注明“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承诺本复印件与原件核对无异。”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8月30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环球中心N3区620号）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谈判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时间：2022年8月30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环球中心N3区620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招标采购信息媒介：四川农信官网（<https://www.scrccu.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招 标 人：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北段 102 号

联 系 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812-33593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700 号环球中心 N3 区 620 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8-65773689/18408266521

3. 采购监督部门

名 称：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纪检监察室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北段 102 号

联系方式：0812-3311359

第二章 采购须知

一、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 2022 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765.29 万元（含税）。服务期限：一年。 （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765.29 万元（含税）。服务期限：一年。 注：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响应。
3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洽谈有效期	本项目洽谈有效期为洽谈截止时间届满后 90 天。
5	报价文件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
6	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人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定额：7000.00 元（大写柒仟元整）
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实质性要求)	
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9	合同转包、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转包、分包。
10	供应商询问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8-65773689
11	供应商质疑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质疑均由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8-65773689
12	供应商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二、总 则

1、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

2、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 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的采购代理机构是 四川联投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采购文件拟参加洽谈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满足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2) 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

4、单一来源采购费用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人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定额：7000.00元（大写柒仟元整）。

6、单一来源

单一来源采购是指采购人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采购方式。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说明

1、概述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阐明了供应商需提供项目范围和项目报价的程序，是本次采购活动具有准法律效力的文件。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发生影响竞争、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按照无效标处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不限于）：

- （1）采购邀请；
- （2）采购须知；
- （3）采购项目概述；
- （4）采购项目一般技术和商务要求；
- （5）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 （6）响应文件的相关文书格式；
- （7）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8）单一来源采购程序和成交标准；

(9) 本项目其它规定及要求。

3、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邮件）通知所有购买同一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回复代理公司，确认已收到该通知。供应商不得以没有回复确认而拒绝接受澄清或修改通知。

3.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第三章 采购项目概述

一、采购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

1、项目内容：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 2022 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项目，服务期限 1 年。

二、确定邀请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确定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数量采用拟定制（发布公告），拟定供应商名单详见本文件“采购邀请”。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要求

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不良信用的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7. 被列入四川农信采购管理黑名单的实际控制人及企业不能参与本项目。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具备可持枪单位守护押运资质的企业，及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制式运钞车、武装押运人员、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本地区能提供稳定、安全、可靠的服务（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开户许可证、房

产证或租赁合同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0. 企业其运钞车规模须达到 15 辆以上、拥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专业押运枪支、车辆运行中的监视监管措施；

11. 供应商业绩要求：近年银行同业押运服务业绩或合作案例（附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2 供应商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3. 供应商有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为企业正式员工（提供企业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4.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标准、安全标准与质量控制标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押运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押运员管理制度；详细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的组成、从业经历、资质水平及文化程度的合理性；

15. 承诺完全保障我行辖内网点正常运营的方案；

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注：如投标文件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签字的且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本人参与投标的，则可不提供）；

四、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一）基本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原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原件；

6.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不良信用的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7. 被列入四川农信采购管理黑名单的实际控制人及企业不能参与本项目(提供承诺函)。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具备可持枪单位守护押运资质的企业(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制式运钞车、武装押运人员、专业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本地区能提供稳定、安全、可靠的服务(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开户许可证、房产证或租赁合同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0. 企业其运钞车规模须达到15辆以上、拥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专业押运枪支、车辆运行中的监视监管措施;(提供证明材料)

11. 供应商业绩要求:近年银行同业押运服务业绩或合作案例(附相关证明文件: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2. 供应商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①供应商是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提供近三年(2019、2020、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及提供《供应商商业信誉承诺函》或公司内部财务报表;或者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提供《供应商商业信誉承诺函》(加盖其基本开户银行原始印章);②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如果不能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银行原始印章)及提供《供应商商业信誉承诺函》原件;③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银行原始印章););

13. 供应商有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为企业正式员工(提供企业劳动合同及社保缴纳证明加盖公章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

14.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标准、安全标准与质量控制标准;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押运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押运员管理制度;详细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保障措施;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的组成、从业经历、资质水平及文化程度的合理性;(提供证明材料)

15. 承诺完全保障我行辖内网点正常运营的方案;(提供方案)

1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允许转包、分包。(提供承诺函)

(三) 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1)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注:如投标文件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签字的且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本人参与投标的,则可不提供);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及服务要求

1、项目内容：攀枝花农商银行网点2022年守护押运外包服务采购项目，服务期限1年。

2、预算控制价：765.29万元（含税）。注：本费用指全行辖内8条制定线路及4个制定网点的1年守护押运的总费用。

二、服务要求（8条指定线路及4个指定网点详细说明）：

1. 乙方每日负责甲方金江线5个营业网点（总行营业部（金海分理处））、邛崃分理处、瓜子坪分理处、银江分理处、金江分理处）；中坝线5个营业网点（大河中路分理处、宝兴分理处、仁和分理处、总发分理处、中坝分理处）；炳草岗线6个营业网点（南山分理处、五十四分理处、城郊分理处、东区支行营业部、新华街分理处、湖光分理处）；米易1线5个营业网点（米易支行、垭口分理处、丙谷分理处、撒莲分理处、新河分理处）；米易2线4个营业网点（宁华分理处、湾丘分理处、观音分理处、昔街分理处）；渔门线5个营业网点（渔门分理处、永兴分理处、箐河分理处、温泉分理处、格萨拉分理处）；布德线6个营业网点（布德分理处、同德分理处、西区支行营业部、太平分理处、格里坪分理处、福田分理处）早晚款箱的接送的武装运输、交接护卫任务；加钞线每周一至周五负责从仁和支行到市人民银行调缴现和市区离行式自助银行的加卸钞任务。按甲方要求，负责所辖的网点营业作息时间的早、晚尾款箱、缴提现款箱、离行式自助银行加卸钞的接送安全护卫工作及定时到达目的地的款箱交接护卫工作。乙方派8台符合《使用专用运钞车防护条件标准》的专用防弹制式运钞车，其中7台5人车配五名保安人员（一名驾驶员，两名武装押运员、两名解款员），1台3人车配3名保安人员（一名驾驶员，两名武装押运员、两名解款员为甲方工作人员），派遣的专用运钞车装载款箱量以运钞车装载量为准，并保证其运输物资的安全。

2. 甲方将位于仁和支行金库、米易支行金库、渔门分理处金库、布德分理处金库4个金库守护点委托乙方每日夜间12小时实行双人武装坐班守护工作，保证库内物资安全。

三、商务要求

- 1、服务期限：一年
-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条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商定。

注意：1、以上技术、商务要求为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体现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及递交

一、报价要求

1、采购报价

供应商应按“三、报价文件格式”在通过资格审查、协商（洽谈）后进行现场报价，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填写、密封“最终报价表”。

本次报价要求：

- （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 （2）供应商每种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 （3）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采购限价。
- （4）所有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单位：元；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写与递交

1、响应文件的组成

1.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下列内容和顺序自编目录及准确标注响应文件页码后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册装订。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洽谈小组资格审查，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用于价格商定。（缺少任何一项证明文件，供应商将承担其响应文件无效的风险。评审过程中，代理公司将不再采取任何补救措施和通过任何方式寻求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证明使其无效响应文件变更为有效响应文件。）：

1.1.1 资格性响应文件部分

- （1）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负责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3）承诺函及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4）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资料。

1.1.2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部分

- （1）商务应答表；
- （2）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
- （3）服务应答表；
- （4）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5）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申明函（非必须）；
- （6）所需的其他文件。

1.2 响应文件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将所有书面材料以 A4 幅面书写或打印，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应分别装订成册。

2、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如本文件中表格的栏目设计不够，供应商可按照同一格式自制表格填写。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提出的格式，供应商应自行拟定格式佐证响应。

3、响应文件的编写与密封

3.1 供应商应按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等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分为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别装订。正本**1**套、副本**2**套，每套响应文件须在封面清楚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或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装订，“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每本响应文件装订方式应为非活页装订。

3.2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负责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理人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章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每本响应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项目名称及编号、所投包号（如有）、供应商名称。

3.3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两部分）、所有副本、电子文档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以及项目名称、编号、所投包号（如有）、供应商名称及日期（年月日）。封口处均应贴密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各供应商应在价格商议当日并在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一章 采购邀请”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地点。

4.2 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代理公司依法拒绝接收。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相关文书格式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性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 号：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1、响应函格式

响 应 函

_____：（代理机构）

根据对_____项目的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进行研究，我公司决定参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壹套和副本贰套，电子文档（U盘）壹份。

据此函，我公司承诺如下：

1. 我公司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合同签字后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2.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因对这方面有不明或误解而提出异议的权利；

3.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贵单位可能要求的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我公司愿意遵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对供应商的所有规定；

5. 一旦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愿意履行自己在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6. 我公司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单位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公司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单位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7. 我方承诺响应有效期为采购签到及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

8. 我方承诺履行采购须知中采购费用的规定。

9. 我方承诺，一旦我公司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向代理公司缴纳代理服务费；

10. 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印章）：

年 月 日

1.2、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负责人）委托书

根据自身要求提供（1）或（2）。

（1）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参加采购活动时出示此证明）

_____：（代理机构）

我_____（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负责人姓名）系
（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负责人），为我方
“_____（采购编号：XXXXXX）”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单位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洽谈、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2)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委托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采购活动时须出示此证明）

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_（法定代表人
（分公司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
务）为我方_____（采购编号：XXXXXX）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洽谈、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以下作参考格式，不作必须格式要求

附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3、承诺函

_____：（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在参加采购活动前，未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我单位计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次数为0次。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六、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本人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成交后我单位（我本人）提交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X（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日 期：XXXX。

1.4、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清单详见本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概述 四、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中的要求逐项提供，且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 号：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1、商务应答表格式

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响应	说明

声明：本表中所称商务条款是指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交货时间及地点、履约验收、资金结算、合同主要条款等。除本商务应答表所列的偏离指标外，其他所有商务条件均完全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

2.2、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 （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在按要求填写好此表格后，各响应单位可以用其它的方式，就公司整体情况作出详细的介绍。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_____

日期：

2.3、服务应答表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的要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	说明
1			
2			
3			
4			
5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_____

日期： _____

2.4、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项目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_____

日期：

2.5、所需的其他文件

供应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或根据自身情况作出的其他响应，格式自行拟制。

（供应商在价格商定过程中需提供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三、报价文件格式

3.1 竞标报价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报价（单位：元）
1			
2			
3			
...			
总 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备注			

注：1、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包含餐费、住宿、师资、培训需要的交通费等其他费用）。

2、如有明细报价的，在本表中一一说明。行数不限。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_

3.2 最终报价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报价（单位：元）
1			
2			
3			
...			
总 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	
备注			

注：1、供应商必须按“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包含餐费、住宿、师资、培训需要的交通费等其他费用）。

2、如有明细报价的，在本表中一一说明。行数不限。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本项目报价单（最终报价表）在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协商（洽谈）结束后填写，并需用密封袋（自备）单独密封完整。

四、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五、成本测算

成本测算表（以货物类来示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服务内容	
1	一、产品生产成本	
2	1、直接材料	
3	2、辅助材料	
4	3、燃料（动能）	
5	4、工人工资	
6	5、工资附加	
7	6、制造费用	
8	合计	
9	二、管理费用	
10	1 工资、福利费用	
11	2、保险费用	
12	3、办公费用	
13	4、其他应交税费	
14	合计	
15	三、财务费用	
16	四、销售费用	
17	五、运输费用	
18	六、销售税金	
19	服务成本合计=8 项+14 至 18 项	

说明：1、供应商可结合企业实际对表内项目进行适当调整，但要求能真实、准确地反映服务成本。
 2、随本表提供近期其他同类产品中标或者成交项目合同复印件。

六、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如有）

开具日期：_____

致：（代理机构）_____

本保函作为（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对_____代理机构名称（招
标编号：_____）的邀请提供_____项目的投标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
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就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立即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金额
为（金额数和币种）保证金：

1. 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
2. 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30 日内，投标人未能与买方签订合同；
3. 在收到中标通知后 30 日内，投标人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 在收到中标通知后，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在合同生效后 15 日内按规定的
标准一次性向招标机构缴清中标服务费。

本保函自开标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内有效，并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的有效期
内保持有效。延长的有效期只需通知本行即可。贵方有权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 字 人 签 名：_____

公 章：_____

第七章 采购程序和成交标准

一、评审程序

1、洽谈小组

1.1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本项目洽谈小组由五名专业技术老

师进行评审。

1.2 洽谈小组将在“采购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洽谈（洽谈）。

1.3 洽谈（洽谈）过程中，洽谈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并在评审工作结束后，不得将评审情况进行泄露。

2、洽谈原则和洽谈程序

2.1 资格审查。洽谈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协商（洽谈）资格。审查内容包括：

-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洽谈的供应商；
-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 （3）是否按照规定交纳洽谈保证金；
-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洽谈小组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当向采购组织单位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确定参加洽谈的供应商名单。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洽谈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洽谈小组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后,采购组织单位应当将通过资格审查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向供应商当场宣布。采购组织单位宣布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

2.2 协商（洽谈）。协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通过资格审查且被确定为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进行协商（洽谈）。

（1）协商（洽谈）过程中,协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协商（洽谈）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协商小组中的采购人代表确认。

（3）协商小组变动采购文件的,应当将变动的内容书面通知参加协商（洽谈）的供应商,做好书面记录,同时要求供应商就变动的部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给予供应商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合理时间。

（4）协商（洽谈）过程中,协商小组可以根据协商（洽谈）情况调整洽谈轮次。

（5）协商（洽谈）过程中,供应商可以根据协商（洽谈）情况变更其响应文件,并将变更内容形成书面材料送协商小组。供应商变更内容书面材料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有效的变更内容书面材料应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6）供应商按照本项第 3 目规定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应当按照本项第 5 目规定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7）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协商（洽谈）结束后,供应商响应文件仍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协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3 最后报价。协商（洽谈）结束后,协商小组应当要求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或者多轮报价后再最后报价。

2.4 出具评审报告。协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当向采购组织单位出具评审报告。洽谈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为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2.6 协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洽谈小组、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授权书（响应文件中如具备，可不用再单独提供）。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需要注意的其它事项

3.1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或其代理人参加竞争性协商（洽谈），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参加采购活动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响应文件中提供了的可不提供），随时接受协商小组的询问，并予以解答问题。

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

3.3 在采购活动直至宣布结果之前，供应商不得向评审专家询问评审情况，不得有影响成交结果的行为。

3.4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资料一律不予退还。

3.5 本采购文件的未尽事项，按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执行。

二、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三、授予合同

1、成交通知书

1.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代理公司将成交结果依法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签订合同

2.1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修改、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2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须在三十日内按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条件以及其他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报财政部门审核、批准后，可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

2.5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壹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科室。

2.6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进行履约验收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验收人出具的验收书

（壹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科室。

3、恶意行为的处理细则

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代理公司将向有关部门通报、报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停止其参加四川省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条款为格式模版，仅供参考）

保安守护押运合同书

甲 方：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

根据守押社会化的有关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公安部《关于保安服务公司规范化管理中的若干规定》中有关规定，以服务社会，服务人民，保障客户单位和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提高社会整体防范能力为目的；以安全第一，优质服务，遵守合同，信誉至上为宗旨，确保金融特种物资的守护押运安全，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将其“金融安全服务”业务外包给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由乙方劳务派遣一定数量的保安员到甲方，负责承担现金押运、金库守护工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反复协商，共同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章：押 运

第一条：押运目标

乙方每日负责甲方金江线 5 个营业网点（总行营业部<金海分理处>、郫景分理处、瓜子坪分理处、银江分理处、金江分理处）；中坝线 5 个营业网点（大河中路分理处、宝兴分理处、仁和分理处、总发分理处、中坝分理处）；炳草岗线 6 个营业网点（南山分理处、五十四分理处、城郊分理处、东区支行营业部、新华街分理处、湖光分理处）；米易 1 线 5 个营业网点（米易支行、垭口分理处、丙谷分理处、撒莲分理处、新河分理处）；米易 2 线 4 个营业网点（宁华分理处、湾丘分理处、观音分理处、昔街分理处）；渔门线 5 个营业网点（渔门分理处、永兴分理处、箐河分理处、格萨拉分理处、温泉分理处）；布德线 6 个营业网点（布德分理处、同德分理处、西区支行营业部、太平分理处、格里坪分理处、福田分理处）早晚款箱的接送的武装运输、交接护卫任务；加钞线每周一至周五负责从仁和支行到市人民银行调缴现和总行营业部调缴现任务，负责现有 2 个点的上门收款和 10 个点 18 台 ATM 机的加钞任务。在保证甲方运输物资安全的前提下，准确、及时完成甲方委托的押运任务。

第二条：押运方式

乙方派 8 台符合《使用专用运钞车防护条件标准》的专用防弹制式运钞车，其中 7 台 5 人车配五名保安人员（一名驾驶员，两名武装押运员、两名解款员），1 台 3 人车配 3 名保安人员（一名驾驶员，两名武装押运员、两名解款员为甲方工作人员），派遣的专用运钞车装载款箱量以运钞车装载量为准，并保证其运输物资的安全。

第三条：乙方服务内容

按甲方要求，负责所辖的网点营业作息时间的早、晚尾款箱、缴提现款箱的接送安全护卫工作及定时到达目地的款箱交接护卫工作。

第四条：押运要求

一、乙方按甲方规定的押运线路，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 8 台符合专用运钞车防护技术条件（G A 164—199）标准的运钞车运送甲方的现金款箱，并确保专用运钞车车况良好。安全出车执行任务。

二、乙方每日押运时间及甲方营业要求：

1、5 人车押运线路每日早上 7：10 时—7：30 时从所辖金库将款箱送到甲方所属各营业网点。下午 16：00 时—17：00 时从甲方第一个营业网点开始接款箱，待最后一个营业网点的尾款箱收完后送到所辖金库为止，节假日甲方各营业网点照常营业。

2、3 人车押运线路：（1）每周一至周五负责从仁和支行到市人民银行调缴现和到总行营业部送钞任务；（2）每周一至周五负责甲方金瓯等主城区离行式 ATM 不少于 2 次的加钞警戒任务；（3）、每周一至周五（下午：16：30 时）负责甲方 2 个上门收款点（总行营业部、邮储银行）的押运任务。

三、乙方配备的押运人员执行押运任务时应按照甲方安全保卫岗位操作规程的要求，应当穿戴防弹衣和钢盔，着统一制服，使用实弹防暴枪。

四、在接、送款运行中，驾驶员应将运钞车停在甲方指定的位置，运钞车不熄火，武装押运员必须持枪下车，以守护运钞车及跟随解款员将款箱等送进（接出）工作室，待办完交接手续，关上边门（通勤门）或金库门后方可上车驶离。

五、送钞箱时，负责钞箱从金库送到营业网点内，网点边门（通勤门）未关闭前的安全由乙方负责；网点交款箱时，出边门（通勤门）至金库门内的安全由乙方负责。

六、运钞车在执勤中发生交通堵塞，事故等意外情况，乙方应及时采取应急措施进行补救，尽可能保证甲方营业网点正常营业。

七、运钞车，驾驶员，押运员、解款员的日常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甲方有监督，检查，指导权。

第二章：解 款

第五条：现金款箱的封装及交接要求

1、甲方营业网点现金款箱必须封装。款箱外标明网点机构名称、编号，并按规定加挂双锁和封签。

2、甲方对款箱内的物资的清点，封装或拆封及双方的交接等全过程必须在电视监控录像下进行，录像资料保存 30 天以上。

3、甲乙双方交接人员在交接款箱时，必须认真检查款箱是否完好，有无破损、锁具和一次性密码封条是否完好，如果发现问题，接收方有权拒绝接收，交接方应迅速报告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并查明原因。

4、款箱出入金库和营业网点的交接，采用人员身份和甲方规定 A B 卡识别的方法进行办理（乙方解款员的身份识别主要以是否佩戴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保安守护押运分公司加盖公章的“上岗证”和“交接 B 卡”为准）。

5、在交接款箱前甲乙双方必须先识别和确认身份无误后再办理交接手续，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双人核对签收制度（双方都必须在对方保管的登记簿上双人确认签字），并注明挂锁和一次性密码封条锁的号码是否完整，否则不能办理交接。

6、甲方各网点每天早上负责款箱交接的 2 名工作人员必须按照交接款箱的时间规定，提前到达岗位，做好交接款箱的准备工作

第三章 金库守护

第六条 守护目标

甲方将位于仁和支行金库、米易支行金库、渔门支行金库、布德分理处金库 4 个金库守护点委托乙方每日夜间 12 小时实行双人武装坐班守护工作，保证库内物资安全。

（一）乙方工作任务

- 1、在守护时间内对甲方金库设置双人武装（持枪）守护。
- 2、严禁非金库工作人员出入金库。
- 3、严格遵守甲方守库和金库管理规定，保证金库的安全。
- 4、爱护并正确使用库区内防盗报警、通讯、消防等安全防范设施，并随时检查其工作状态是否正常，若发现故障，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请求及时维修。
- 5、押运员只能在甲方指定的工作区等候服务，不能进入甲方库区。

（二）工作范围：甲方金库守护区域（包括：攀枝花农商银行各支行、分理处业务库及尾箱库及清算中心库房）。

（三）工作时间：全年每日夜间 12 小时（两守库员于每日最后一台运钞车回库办理完交接手续后接班，次日早上款箱出库完毕后交班）武装坐班值守。

第七条 乙方原则上只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工作任务，不承担合同规定之外的任务。若甲方因特殊情况，确需乙方承担合同规定之外的其它任务时，必须事先与乙方协商同意，并支付费用。

第八条 乙方义务

1、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守库安全工作检查制度，不断提高金库守护人员素质。

2、遵守保密制度，严格执行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守护押运操作规程》、《守库员守则》和《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金库管理办法》，对参与守护的人员、金库的位置及内部设施、工作时间、接送款箱单位等必须严格保密，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

3、爱护并正确使用报警、监控、消防、通讯等相关设施，积极主动防范守护过程中来自内、外部的侵害，消除安全隐患。

4、配备政治素质好，工作责任心强，作风正派的守护员。金库必须实行双人武装坐班守护，守护员必须着统一守押制服，使用实弹防暴枪值班。一旦发生抢劫、盗窃、火灾、水淹等危害库区财产或重要物资等情况，应采取紧急果断措施，及时制止犯罪或抢险救灾，确保库内财产安全，并保护好现场。守护人员在向公安机关报警的同时，应及时向甲方保卫部门和相关领导报告。事故发生后，甲乙双方有关领导应及时赶到现场进行处置。

5、乙方管理人员每月对执勤点不少于两次的检查；对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应及时解决，对执勤点发生的问题，管理人员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甲方领导和保卫部门如发现乙方守库人员不称职，接甲方通知后，乙方应及时予以调换。

6、乙方守库人员必须保持相对稳定，不得随意调整更换，乙方调换人员要提前 3 天向甲方报备。

7、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建立严格的交接、登记制度。

8、乙方守库人员必须对进出金库的人员进行登记。

第九条 甲方义务

1、委托乙方守护的金库须符合公安机关和人民银行规定的标准。

2、为确保守护工作在移交过程中不影响甲方正常营业，甲方应在首次签订合同的第一个月，派员指导乙方守护人员的守护工作，以满足乙方能单独安全地完成工作任务。

3、甲方有义务配合乙方进行守护工作的协调和指挥。

4、监督乙方守护人员执行守护工作制度情况，纠正违章行为，向乙方主管部门反映处理。

5、各金库点库存现金保险由甲方负责，并承担保险费用和保险索赔事宜的办理。

第十条 双方特别约定

1、甲方负责金库库存现金保险，乙方须配合保险理赔的办理。

2、乙方在做出足额赔付时，甲方必须签署权益转让书，将乙方已足额赔付的追偿权益全部转让给乙方，任何赔付后追回的标的所有权应属乙方，但其金额以乙方实际赔付额为限。

3、甲方有确切证据证明乙方不能确保甲方守押物资安全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四章：双方职责

第十一条：乙方职责

1、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及押运安全检查制度，不断提高守押人员素质，确保守护、押运安全。

2、遵守保密制度，严格执行押运员守则以及甲方单位制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参与押运人员、车辆、时间、路线、接送款单位有关事宜严加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露。

3、按照公安部对押运公司管理规定对押运人员的要求，配备专职武装押运人员、解款员、守护人员和驾驶人员，并保持人员相对稳定。

4、乙方管理人员每周对押运过程的检查不少于两次，乙方向甲方提出的保证押运安全的合理建议要求，双方应当及时研究处理。

5、对发生抢劫运钞车，交通事故等情况，乙方应立即采取果断措施，及时制止犯罪和保护财产安全，保护好现场；及时向公安机关报警并通知保卫部门和守押分公司。

6、在甲方发生突发事件时，乙方应积极派车，派员，协助处理。

7、乙方应当对甲方委托押运的现金向保险公司投保。保险费用由乙方承担，保险费如下：

车辆在途现金保险金额定为：伍佰万元（小写：5,000,000.00 元）

8、在发生损失后，乙方要承担第四章第十一条第七款保险金额的实际金额赔偿。乙方对押运目标投保生效后，将保险单复印件交甲方备案，双方可正式办理移交手续。

9、乙方派遣驾驶员，守押员的工资、医保、福利、补助、伤亡的医疗费、住院费、抚恤、丧葬等及其它相关劳动权益由乙方承担其全部费用及责任。

第十二条：甲方职责

1、确定专人配合乙方对押运工作进行协调和指导。

2、监督乙方押运人员执行押运、金库守护工作制度情况、纠正违章行为，向乙方提出确保押运、金库守护安全的意见和建议。甲方有义务协助配合乙方处理案件和事故。

3、掌握了解甲方与乙方押运、守护人员之间的工作配合情况，指导守护押运工作和协调双方关系。

4、按时支付本合同项下的押运服务费。

5、在其住所为乙方守护、押运队员提供休息室，并配备电视机、电风扇、饮水机、桌椅等必备品（床上用品由乙方提供）。

第五章：守押服务费金额及结算方式（以下所有项目均为含税价）

第十三条：乙方向甲方提供 8 台制式运钞车执行押运服务任务，其中市区 3 台 5 人车每台车年押运服务费用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渔门线 1 台 5 人车年押运服务费用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布德线 1 台 5 人车年押运服务费用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米易县 2 台 5 人车每台车年押运服务费用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市区 1 台 3 人车年押运服务费用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押运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

4 个金库夜间守护点（仁和金库、米易金库、渔门金库、布德金库）每点年守护费用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金库守护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

全年押运服务、金库守护费用总额为：人民币____万元（大写：_____）。

注：本合同期限为壹年，超出或不足一年期的按实际运行天数计算服务费用。

第十四条：守押服务费按季度结算，双方应在每季度第一个月 15 日内（节假日顺延）计算出服务费金额。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税务机关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在 15 个工作日内（节假日顺延）将该季度的守押服务费以转账方式划给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

账户名称：__

开户银行：

乙方账号：

第六章：赔偿责任划分

第十五条：乙方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1、乙方为甲方守库和押运过程中发生的被盗、被抢、爆炸、涉抢等刑事犯罪或其他事故给甲方造成现金损失的，承担案件事故相应责任和经济赔偿，并负责处理善后工作。

2、乙方驾驶员和押运员、解款员、守护员利用职务之便监守自盗，所造成的一切后果都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若与甲方工作人员勾结造成甲方损失的，经公安机关认定事实为准，各方承担相应责任。

3、乙方押运环节的风险赔偿责任范围：

现金出金库门时，款箱出金库内库门后发生的案件所造成损失的；

现金入库时，款箱未入内库或库门未锁前所发生的案件造成损失的；

送款时，款箱从运钞车到营业网点通勤门（门未锁好以前）这段距离发生案件所造成损失的；

接款时，款箱出营业网点通勤门后到中心金库未入库前这段距离所发生案件所造成损失的。

4、钞箱内的现金认定方式：在接钞过程中一旦发生事故，造成钞箱的丢失或损毁，钞箱内现金的金额按照网点当天日报表现金余额为准进行认定；在送钞过程中，一旦发生事故，造成钞箱的丢失或损毁，钞箱内的现金以当日资金调拨单和出库登记为准进行认定。

第十六条：乙方除外责任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负赔偿责任：

1、因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政变、谋反、恐怖活动、地震及次生灾害和核反应、核辐射、放射性污染以及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但乙方负有防止损失扩大的义务。

2、甲方人员利用职务之便监守自盗（以司法机关认定为准）造成押运的款箱内的（含本外币）现金的短缺（但乙方工作人员有渎职行为或串通作案的则应赔偿）。

3、乙方人员护送的款箱进入甲方网点柜台内交接完毕关闭通勤门后，在柜内发生的案件事故造成的损失。

4、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有关安全管理规定且不听从乙方押运人员劝阻所造成的损失。

5、其它不属于乙方责任范围内的损失。

第十七条：赔偿责任

1、乙方在为甲方运送现金过程中，一旦造成乙方责任范围内的损失，由甲方在五日内提供足以证明损失特种物资的确切金额的依据，说明有关损失情况，乙方据此予以赔偿。乙方不得以刑事案件未破或本合同约定之外的其它理由进行抗辩。

2、甲乙双方应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配合警方尽快破案，追回被抢、被盗财物。

3、乙方在收到甲方赔偿依据后，必须在 20 日内对甲方实际资金损失进行全额赔偿。逾期每日按实际损失资金额的万分之二支付罚金。

4、乙方在作出赔付后，甲方应当签署权益转让书，将其索赔追偿权益全部转让给乙方。

5、在乙方责任范围内造成甲方的重大损失，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未经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无权提前终止合同，但有法定解除事由的除外；一方无故单方面解除合同或有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解除方或违约方应支付合同总额的 30%的违约金作为给对方的赔偿。

2、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五章第十三条规定支付乙方服务费的，违约金按日计算，每日违约金按该季度服务费总额的 0.3%支付。

3、乙方主观原因不能按时接送现金款箱，致使网点不能按时对外营业或停业的每延误一次晚点四十分钟按当月服务费总额的 0.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主观原因如果造成甲方营业网点一小时以上不能开门营业或停止营业，按年服务费的 3%向甲方交违约金，并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章：合同期限及变更或终止

第十九条：本合同期限为壹年，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合同提前终止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但有法定解除事由的除外。

第二十条：生效后的合同内容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单独变更合同内容。如需变更可及时提出，并经双方协商，达成新的书面条款。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到期前，双方需要续签合同应提前 30 天协商；合同期内，甲方需要减少或增加押运组（包括押运车辆及押运人员）的，甲方需提前 90 天通知乙方。

第八章：其他条款

第二十二条：运钞车辆只限于押运合同书上规定的物资的运送。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因其它情况使用运钞车辆，如遇特殊情况甲方需使用，必须事先提出协商征得乙方负责人的同意。

第二十三条：由于特殊原因（道路阻塞、交通事故、机械故障以及灾害性天气等客观原因）造成乙方延误对甲方的押运服务工作，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完成押运任务，但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经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向甲方属地法院起诉。起诉期间继续按照本合同条款履行。

第二十五条：合同期间，若因国家政策调整，造成物价指数、用工成本大幅上涨和下降，双方另行友好协商确定服务费用的增减。

第二十六条：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书从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攀枝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盖 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乙 方：攀枝花市中攀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盖 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第九章 本项目其它规定及要求

一、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标准和要求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需求进行验收。

二、其他需要规定的事项

无